

族又有部分族人陸續回到東部，定居在今新武呂溪與秀姑巒溪分水嶺附近一帶，此處亦屬布農族的狩獵範圍。

關路設廳與漢人移墾

當時的東部不屬大清帝國管轄地區，卻也無法限制漢人前往尋找利源。例如1811年的李亨、莊找，1828年的吳全、蔡伯玉，1851年黃阿鳳等，陸續進入花蓮平原墾殖；1853年，沈私有、陳唐、羅江利則在璞石閣（今玉里）的客人城開墾。雖然這些農業開墾事業大部分以失敗告終，但後來的商賈小販已在當時的花蓮港（今花蓮）、璞石閣、卑南新街（今臺東）等地建立商業貿易據點。

1874年，臺灣發生牡丹社事件，大清帝國意識到東部戰略地位的重要性，陸續從宜蘭蘇澳（北路）、南投竹山（中路）、屏東枋寮（南路）開闢道路進入東部；1875年將東部納入版圖，設卑南廳派官治理，之後曾設撫墾局、招墾局，並前往廈門、汕頭、香港招募移民，但是成效有限。相對的，此時期已有不少來自



▲花蓮市十六股聚落入口意象。

◀ 1875年，自屏東恆春遷移至臺東池上的阿美族人林水一（右）及家人。（資料來源／國家文化記憶庫）

宜蘭與西部的漢人移民進入東部。

至日本統治臺灣前，十六股（位花蓮市）、吳全城（位壽豐鄉）、拔仔（位瑞穗鄉）、水尾（位瑞穗鄉）、針墾（位玉里鎮）、里壟（位關山鎮）等，是規模較大的漢人居住區。

民變頻傳與族群避難

大清帝國勢力進入東部後，不當的行政措施引發許多民變，包括大港口事件（阿美族）、加禮宛事件（噶瑪蘭族、撒奇萊雅族）、大庄事件（西拉雅族、大武壠族、馬卡道族）等。其中，1877年的大港口事件，導致大港口、納納部落部分居民南下逃難至今長濱、成功等鄉鎮。1878年的加禮宛事件，也導致許多居住在北埔的噶瑪蘭族、花蓮平原的撒奇萊雅族，逃難至其他地區，甚至隱身阿美族部落，如噶瑪蘭族逃往今豐濱、長濱等地，今豐濱鄉新社為噶瑪蘭族最主要聚居地；撒奇萊雅族則逃往今壽豐、瑞穗等地，今壽豐鄉水璉亦為撒奇萊雅族重要據點。

直到日治時代，強大的軍事、警力控制基層社會的政權來到東部後，隨著伐樟採腦、糖業、菸草等產業的發展，西部的漢人更大量湧入東部。東部的族群關係再次發生重大改變。

晚清開山撫番前 西拉雅人在東臺灣的移墾

文·圖片提供／潘繼道（國立東華大學臺灣文化學系教授）

西拉雅平埔族人並非東臺灣在地的原住民族，其原鄉在今南臺灣的平原及近山地區。他們從下淡水溪、東港溪、楠仔仙溪、荖濃溪等流域及恆春半島等地移入，在不同時間因應不同需求進入東臺灣，有大規模遷徙，也有未見紀錄的零星遷移。

根據日治到戰後人類學、語言學學者的族群分類調查，西拉雅族可分為三個亞族——西拉雅（Siraya）、大武壠（或稱「大滿」，Taivoan）、馬卡道（Makattao）。西拉雅亞族原分布在今臺南市的平原及沿海地帶；大武壠亞族分布於烏山山脈西麓一帶的平原（部分族人移居荖濃河流域）；馬卡道亞族則分布在西拉雅亞族與大武壠亞族的南邊，東側與魯凱族、排灣族等高山原住



▲日治初期的東部平埔族。（資料來源／《烏居龍藏眼中的臺灣原住民：跨越世紀的影像》，順益臺灣原住民博物館，1994年）

民毗鄰，即今高雄市、屏東縣下淡水溪流流域一帶的平原地區。

由於原鄉臨臺灣海峽，中國閩、粵漢語系移民渡臺時容易在此地登陸，同時又位處大航海時代重商主義國家貿易航線所經之地，最早接觸荷蘭人，比臺灣其他平埔、高山族群較早「開化」，也因此最早承受土地喪失、族群競爭的壓力，注定族群之後遷徙、流浪的命運。

翻山越嶺進入東臺灣

最早在文獻上見到遷徙東臺灣的紀錄，來自伊能嘉矩的訪查。1829年，馬卡道亞族的族人因不堪客家人侵墾，由頭人率領30餘戶，從今屏東縣枋寮翻山越嶺到達巴壟衛（臺東縣大武鄉大武村），最後來到卑南（臺東市）。根據大庄公學校（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小前身）的《大庄沿革》手寫文獻，提到當時頭人是杜四孟、陳溪仍等。

1836年，馬卡道亞族人因在卑南受到卑南族人敵視與欺凌，為求安身立命的土地，溯卑南溪向北遷徙到花東縱谷地區；大約在1839年後，經當時分布於拉古拉古河流域（花蓮縣卓溪鄉）一帶布農族巒社群協助，通過布農族郡社群分布的區域，前往荖濃溪、下淡水溪流流域，招墾大武壠與馬卡道亞族的族人，戶數達到40餘戶。

根據烏居龍藏的調查，1851年左右又有一批來自赤山、萬金（今屏東縣萬巒鄉赤山村、萬金村）的馬卡道亞族人，翻越中央山脈，來到卑南一帶，停留八年後，分成兩隊向北遷徙：其中一隊渡過卑南溪，前往東海岸加走灣等地（臺東縣長濱鄉境內）；一隊則溯卑南溪至大庄（富里鄉東里村）等地。之後仍陸續有三個亞族的西拉雅人移入，使族人力量得以與鄰近的族群合作或競爭。

東臺灣移墾的展開

1836年，杜四孟等帶領馬卡道亞族人離開卑南，進入花東縱谷後，發現在今富里鄉南部仍未脫離卑南族人勢力範圍；秀姑巒溪東側有阿美族部落分布，因而遷往今花蓮縣玉里鎮長良里，將聚落稱為「大庄」；但近山地區有布農族巒社群分布，使其備感壓力。

因族人過去在南臺灣與漢人的互動經驗中，見識漢人以交換、通婚、武力爭奪、土地買賣等方式，蠶食鯨吞部落土地，慢慢的，他們在東臺灣也運用這些手段建立安身立命的新家園。由於周遭的阿美族、布農族巒社群、卑南族之間處得不和睦，他們必須集村才能凝聚力量，防禦鄰近原住民族群的襲擊。



▲大庄公廨平埔夜祭，2022年。

◀大庄公廨內部，1991年。

最初，他們藉與巒社人改善關係，免除後方山地的威脅，並換得粟（小米）和米，度過拓墾完成前的窘迫生活。由於今長良一帶土地甚多，人力不足，以及四周情勢險惡，藉由巒社人的協助，經由里壠（今臺東縣關山地區），溯新武呂溪，回到前山荖濃溪、下淡水河流域，向族親招墾。

隨著前山族人陸續前來，拓墾日漸廣闊，勢力也逐漸壯大，並藉著與南邊卑南族人通婚互通聲氣，於1842年一舉擊敗長良對岸的阿美族人，占有其地，並於今富里鄉東里村建立新的「大庄」，把長良的「大庄」改稱「舊庄」，將族社建立在以大庄為中心的富里鄉境內。之後，更往今玉里鎮、臺東縣池上鄉、關山鎮等地擴張。

除了以武力爭奪阿美族人的土地外，族人另向布農族丹社人購買大庄南方蠻人埔（富里鄉萬寧村）一帶的土地。根據《臺灣私法物權編》收錄的一份1845年5月的〈合約字〉提到：

「同立合約字人陳諧云、杜再元、

杜四孟、杜可四人，合夥明買過丹番土草地一所，坐落在後山秀姑巒（即秀姑巒），土名丹埔。東至崙頂，西至溪，南至溪，北至拔興埔（即蠻人埔）；四至界址明白為界。一所草地銀一百元，交付丹番土人收入，隨時草地踏明界址，付銀主前去招佃開墾成業，逐年抽收稅粟做五份：係元應得一份；云、孟、可三人應得四份。誠恐年久月深，各安生業，生齒日多，爭長競短，致傷和氣。恐口無憑，同立各約字一樣二紙，各執一紙存照。」從合同內容可了解他們懂得像漢人一樣招佃開墾。

在交換取得土地方面，馬卡道亞族人剛到卑南時，即希望以牛、豬及酒向卑南族人換取耕地，但未獲同意；1862年，也許是雙方關係改善，或西拉雅人的力量強大了，他們用牛、豬向卑南族人 Makaro 交換土地，並有三十戶人家移居到今富里鄉新興村。

從上述〈合約字〉來看，農作物種類應該有粟；另外，從日治初期田代安定的調查，至少還包括稻作、番薯、芝麻、甘蔗、苧麻、高粱等。其中，番薯因栽種容易成為日常主食，除供食用外也拿來釀酒。農閒時，他們也上山打獵或捕魚，以補充

動物性食物來源。

開山撫番前重要族社

隨著在花東縱谷、東海岸移墾的擴大，加上仍有族人移入，在晚清「開山撫番」（1875年）前，西拉雅人已成為後山重要的族群。清治後山之初，臺灣道夏獻綸的《臺灣輿圖》在〈後山輿圖說略〉的附錄番社中，將西拉雅人族社分成「璞石閣平埔八社」、「成廣澳沿海八社」。

璞石閣平埔八社包括乃丹埔社（大庄，因曾為阿美族的丹埔社 Basaii 而得名）、滿興社（蠻人埔）、麻加老社（馬加祿，富里鄉新興村）、頭人埔社（富里鄉竹田村）、黎仔坑社（螺仔溪，富里鄉羅山村）、石碑社（富里鄉石碑村）、阿老園社（下勝灣，玉里鎮樂合里）、梯牛坑（玉里鎮東豐里鐵份部落）等。

成廣澳沿海八社則包括水母丁社（虛烏敦、施武丁，長濱鄉三間村）、大竹湖社（長濱鄉竹湖村）、石門坑社（石門溪附近，竹湖村）、大掃別社（中濱，竹湖村）、小掃別社（竹湖村）、彭仔存社（城山，長濱鄉寧埔村）、烏石鼻社（長濱鄉寧埔村）、石雨傘社（成功鎮忠孝里）等。



▲晚清東臺灣西拉雅人族社分布圖。（資料來源／翻攝自黃清琦編，《臺灣輿圖暨解說圖研究》，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，2010年）